



ORANGE COUNTY REGISTRAR OF VOTERS

選舉觀察員指南

感謝您對此次選舉的關注。本文件總結了您作為選舉觀察員的權利和責任。如需更多訊息或額外的幫助，請造訪 ocvote.gov/observe 或致電 714-567-7600。

選舉觀察員

選舉觀察員有權在投票中心和 Santa Ana 的選舉事務處辦公室觀察投票和選舉過程。隨著這一權利，您有責任保持專業和尊重以免干擾投票和選舉過程。

現場親自觀察

- 在不干擾選舉過程的指定區域內觀察
- 觀察投票中心的日常運營，包括開啟和關閉
- 觀察郵寄選票的處理過程，包括分類、簽名驗證、收集和返回操作、複製、和掃描
- 觀察進行中的審計
- 對員工遵循既定程序處理郵寄選票的合規性提出質疑
- 在選舉事務處觀察選票的統計
- 將問題直接向投票中心主管或指定的選舉事務處觀察大使提出

觀察員有責任：

- 在每個地點都須報到，不論是投票中心還是選舉事務處
- 在觀察期間保持專業和尊重的態度
- 遵循既定的縣觀察規則/政策

觀察員不得：

- 以任何方式干擾選舉過程
- 協助投票中心運作或坐在或站在報到桌後面
- 觸摸與選舉相關的材料、設備或選舉工作人員
- 與正在處理過程的投票中心人員溝通
- 與選民交談或徵詢（當他們在排隊投票或在投票中心入口、路邊投票地點或選票投遞箱附近 100 英尺範圍內）關於投票或他們的投票資格
- 大聲說話、造成混亂，或在投票中心內聚集
- 以違反加州選舉法的方式使用手機/相機
- 挑戰選舉事務處工作人員對郵寄選票回郵信封上的簽名與選民登記記錄中簽名比對的決定。

